

山东体育学院文件

鲁体院教字〔2022〕29号

关于2023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本科二级学院：

为加强对2023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（以下简称毕业论文）工作的管理，保证毕业论文质量，根据《山东体育学院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鲁体院院字〔2022〕12号）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为提高毕业论文管理信息化水平，加强过程化管理，2023届本科毕业生继续使用“维普毕业论文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系统”），现对毕业论文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工作总体安排

（一）2022年9月30日（第5周）前：各二级学院登录系统，录入2023届本科毕业学生信息、教师信息，提交

本学院毕业论文工作计划（包括组织管理、具体时间安排等内容）。

（二）2022年10月14日（第7周）日前：完成毕业论文选题工作。

（三）2022年11月4日（第10周）前：完成毕业论文开题工作。

（四）2022年12月2日（第14周）前：完成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。

（五）2023年4月7日（第7周）前：完成毕业论文评阅及重复率检测工作。

（六）2023年4月21日（第9周）前：各学院提交答辩工作安排（包括答辩委员会及答辩小组组成、答辩时间、答辩地点、学生分组、答辩流程、准备情况等）。

（七）2023年4月28日（第10周）前：完成第一次答辩工作。

（八）2023年5月12日（第12周）前：完成第二次答辩工作。

（九）2023年5月19日（第13周）前：完成系统成绩录入、毕业论文最终稿提交及审核工作。

（十）2023年5月26日（第14周）前：完成毕业论文抽检工作。

(十一) 2023年6月2日(第15周)前:完成校级优秀毕业论文推荐、工作总结和质量分析报告等材料提交、毕业论文资料归档等工作。

(十二) 2023年6月9日(第16周)前:完成学校毕业论文抽检工作。

二、毕业论文管理系统

(一) 适用范围及对象

本科毕业生、指导教师、学校管理员、二级学院负责人、专业(教研室)负责人、教学秘书、评阅教师、答辩秘书及教学相关管理人员。

(二) 登录方式

网址: <https://vgms.fanyu.com/>, 校内外均可登录。

(三) 操作流程、角色及办法

1. 账号设置及信息完善

二级学院账号: 账号和密码设置(学校管理员) → 系统登录(二级学院)。

注: 登录二级学院账号后, 页面显示教学秘书和二级学院负责人两个角色, 根据实际需要选择对应角色进入即可。

专业(教研室)账号: 账号和密码设置(教学秘书) → 系统登录(专业(教研室))。

注: 建议将专业(教研室)账号设置为管理账号。

教师账号：账号和密码设置（教学秘书）→系统登录、完善个人信息（教师）→个人信息审核（教学秘书）。

学生账号：账号和密码设置（教学秘书）→系统登录、完善个人信息（学生）→个人信息审核（专业（教研室））。

注：审核个人信息时重点审核电子签名，要求白色背景、黑色字体。电子签名用于过程性材料导出归档时使用。

2. 提交工作计划

提交工作计划（教学秘书）。

3. 选题

选题：申报选题（学生）→审核选题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）。

选题变更：选题变更申请（学生）→审核选题变更申请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）。

注：申请选题变更时需系统提交签字版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变更申请表》。

4. 开题

开题答辩（线下）→提交开题报告（学生）→审核开题报告（指导教师→二级学院）。

注：开题报告需提交 word 终版和签字扫描 PDF 版。

5. 中期检查

提交中期检查（学生）→审核中期检查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）。

6. 提交论文评阅稿、重复率检测

提交论文评阅稿（学生）→重复率检测（系统自动检测）
→审核论文评阅稿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）。

7. 评阅

指导教师评分（指导教师）；
分配评阅教师（专业（教研室））→评阅（评阅教师）
→根据评阅意见修改毕业论文（学生）。

8. 答辩

提交论文答辩稿及答辩申请（学生）→重复率检测（系统自动检测）→审核论文答辩稿及答辩申请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）→提交答辩工作安排（教学秘书）→分配答辩小组（专业（教研室））→线下答辩完成后，录入答辩成绩、上传答辩记录表（答辩秘书）。

注：答辩申请记录表系统内直接填写，答辩记录表需提交签字扫描版。

9. 提交论文终稿

提交论文终稿（学生）→重复率检测（系统自动检测）
→审核论文终稿（指导教师→专业（教研室）→二级学院）。

10. 推荐优秀毕业论文

推荐优秀毕业论文（二级学院→学校管理员）。

11. 提交工作总结和质量分析报告

提交工作总结、质量分析报告（教学秘书）。

12. 毕业论文指导记录提交

提交指导教师指导记录（学生）→审核指导记录（指导教师）。

注：在整个毕业论文开展过程中，根据指导教师指导情况，学生可随时在系统中提交指导教师指导记录。

（四）其他事项

1. 请各二级学院指定专人做好本学院系统的日常工作，并对教师和学生进行必要的使用指导。

2. 重复率检测是有限使用资源，各二级学院指导教师和学生应认真对待、谨慎操作，防止失误。每篇毕业论文重复率检测次数原则上不超过4次，其中，论文评阅稿2次、答辩稿1次、终稿1次。若重复率检测不合格（重复率 > 30%），需进行论文评阅稿的第3次、答辩稿或终稿的第2次检测时，学生需向本学院提出申请，各二级学院汇总后提交至教务处，由教务处审核通过后进行检测。论文评阅稿第3次或答辩稿第2次检测不合格者应推迟答辩。

三、毕业论文要求

毕业论文的选题、开题、指导、撰写、中期检查、重复率检测、评阅、答辩、抽检等要求按照《山东体育学院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管理办法(试行)》(鲁体院院字[2022]12号)执行，若有变更另行通知。

附件:

山东体育学院维普毕业论文管理系统操作手册

山东体育学院教务处

2022年9月28日